

# 文昌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外业调查采样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DDCZB-2023003

采 购 人：文昌市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中大鼎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1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5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3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9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文昌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http://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5月18日9: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DDCZB-2023003

项目名称：文昌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22.924 万元（大写：贰佰贰拾贰万玖仟贰佰肆拾元整）

最高限价（如有）：222.924 万元（大写：贰佰贰拾贰万玖仟贰佰肆拾元整）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文昌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项目，本项目共分 4 个包，本项目共分 4 个包。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书》部分。

类别	分包	点位数量	最高限价（万元）
表层 点位	第 A 包	本次采购总共有 1651 个表层样，每个标段样点数约 550 个，最终以实际完成采样量结算，如省“三普办”有增加样点数，我局将视情况给各中标单位增加工作量，增加工作量以签证形式确认	三个标包共计 192.55 万元，平均每个标包约为 64.1833 万元
	第 B 包		
	第 C 包		
剖面 点位	第 D 包	41	30.374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各投标供应商均可就本采购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表层点位采样标包和剖面点位采样投标（不得同时对两个表层点位采样标包进行投标），最多允许中标 2 个标包（1 个表层点位采样标包和 1 个剖面点位采样标包）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2、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 2023 年度任意一个月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注册时间不足的，须提供注册时间起至今每月或每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企业注册时间不足的，按企业注册时间实际缴纳提供证明（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

3.5、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承诺函，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本项目响应截止日在上述网站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

3.6、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3.7、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条件。

3.8、本项目剖面点位采样供应商必须是海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海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剖面调查采样机构评审结果的公示》（海南省农技通 2023 年 3 月 20 日）名录中存在的供应商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5 月 9 日至 2023 年 5 月 15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http://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

系统(新)

方式：线上下载；

售价：¥100 元/包（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 74 号鸿泰大厦 14 楼 1号开标室

#### 五、开启

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 74 号鸿泰大厦 14 楼 1号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信息发布媒体：海南政府采购网、文昌市人民政府网。

2、获取采购文件方式（按以下步骤报名并获取文件）：（1）网上注册：投标人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http://www.ccgp-hainan.gov.c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平台进行注册；（2）登陆交易平台进行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开标现场缴纳文件费：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的，均视为无效报名。（3）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均视为无效报名。（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关于实施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试点应用工作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3、有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文昌市农业农村局

地 址：文昌市

联系方式：0898-63330349（陈先生）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中大鼎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海霞路 2-1 号保利中央海岸淳域小区 12 号楼  
606 室

联系方式：1875302238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 话：18753022383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名词解释

1.1采购人：文昌市农业农村局

1.2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中大鼎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供应商：已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磋商活动。

#### 3.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服务和工程的供货商均为合格的供应商（由于本次服务工作的特殊性，对供应商有相应的要求。本项目剖面点位采样供应商必须是海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海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剖面调查采样机构评审结果的公示》（海南省农技通2023年3月20日）名录中存在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3.5 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在外出作业过程中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保障作业人员的安全，由供应商原因造成的结果自负。

#### 3.6 联合体投标。

3.6.1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协议，并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牵头单位和联合体成员单位的责任和权利（格式自拟）。

3.6.2 除联合体协议书、磋商文件要求的承诺、声明及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的联合体各方签字盖章的内容外，响应文件其余内容和资料只需牵头人单位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 4.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报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 5.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磋商及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 二、磋商文件

#### 6.磋商文件的组成

6.1磋商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供应商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7.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或答疑，应于磋商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 8.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2 澄清或修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当磋商文件与澄清或修改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澄清或修改内容为准。

8.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磋商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 三、响应文件

#### 9.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制。

#### 10. 报价

10.1 供应商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并且该报价在所有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是统一的报价。

10.2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 11. 磋商保证金

11.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支付要求如下：

11.1.1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2000.00元/标包（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人出具）；

11.1.2 磋商保证金缴纳形式：以银行转账或支票或汇票或本票或保函等形式，须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及标包号。

11.1.3 保证金截止日期：同投标截止时间；

11.1.4 磋商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户名：海南中大鼎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开户账号：34010078801100000081

11.2 若供应商不提交磋商保证金，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1.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1.3.1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签订合同；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专家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之日起 6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13.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 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均须胶装。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

13.2 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报价书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3.3 响应文件正本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逐页签字并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3.4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和盖章。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密封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电子版文件放入正本专用袋（箱）中，并在密封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文昌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文昌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项目

项目编号：ZDDCZB-2023003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报价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4.2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15.磋商截止时间

15.1 供应商须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磋商地点。

15.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磋商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在磋商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 五、磋商、评审及签约

#### 16.磋商

16.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参加。

16.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受托人）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受托人）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受托人）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6.3 磋商时，采购代理机构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响应文件正本中“报价一览表”的相关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6.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 17.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0名和评审专家3名共同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 18.关于政策性优惠及条件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8.1、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产品的价格给予2%的扣除。（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18.2、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18.2.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8.2.2、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8.2.3、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8.2.4、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19.磋商和定标

19.1 磋商、评分办法见“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19.2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审办法推荐出三家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其它违规行为的,或者是磋商专家小组出现评审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或重新组织磋商。如此类推。

19.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

## 20.质疑处理

20.1 质疑时限: 供应商如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并附相关证明材料。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0.2 质疑要求: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过程环节的质疑须一次性提出。

20.3 质疑函格式: 详见海南省财政厅质疑函范本。(未按照质疑函范本书写的质疑均不受理)

20.4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将书面质疑函送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 质疑时间以签收时间为准。

20.5 联系人: 王工, 联系电话: 18753022383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海霞路2-1号保利中央海岸淳域小区12号楼606室

## 21.成交通知

21.1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后, 到采购代理机构处办理有关手续。

21.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2. 签订合同

22.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 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 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2.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七、其它

### 23.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次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计费标准的85%计取，并向采购人收取。

### 24.其它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文昌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项目，本项目共分 4 个包。其中表层取样分三个标段（本次采购总共有 1651 个表层样，每个标段样点数约 550 个，最终以实际完成采样量结算，如省“三普办”有增加样点数，我局将视情况给各中标单位增加工作量，增加工作量以签证形式确认）；剖面取样分 1 个标段。

2、采购预算（最高限价）：222.924 万元（大写：贰佰贰拾贰万玖仟贰佰肆拾元整）；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类别	分包	点位数量	最高限价（万元）
表层 点位	第 A 包	本次采购总共有 1651 个表层样，每个标段样点数约 550 个，最终以实际完成采样量结算，如省“三普办”有增加样点数，我局将视情况给各中标单位增加工作量，增加工作量以签证形式确认	三个标包共计 192.55 万元，平均每个标包约为 64.1833 万元
	第 B 包		
	第 C 包		
剖面 点位	第 D 包	41	30.374

3、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

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文昌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实施方案

根据海南省人民政府文件《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普查的通知》（琼府〔2022〕16 号）及海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办公室印发

的《海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实施方案》的精神要求。为做好我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保障普查工作有序开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普查背景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三普）是我国继第二次土壤普查（以下简称“土壤二普”）40年来的首次全国范围内土壤资源、农业生产状况的摸底调查。40年以来，我国社会经济高速发展，土地利用，尤其是农用地土壤利用强度、方式和障碍问题等都发生了深刻变化。

## 二、普查意义

土壤普查是查明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查清土壤资源数量和质量等的重要方法，普查结果可为土壤的科学分类、规划利用、改良培肥、保护管理等提供科学支撑，也可为经济、社会、生态建设等重大政策的制定提供决策依据。

### （一）土壤普查是守牢耕地红线确保粮食安全的重要基础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耕地占用刚性增加，要进一步落实耕地保护责任，严守耕地红线，确保粮食安全，需摸清耕地数量状况和质量底数。全国第二次土壤普查（以下简称“土壤二普”）距今已40年，相关数据已不能全面反映当前农用地土壤质量实况。要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守住耕地红线，需要摸清耕地质量状况。在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以下简称“国土三调”）已摸清耕地数量的基础上，迫切需要开展土壤三普工作，实施耕地的“全面体检”。

## （二）土壤普查是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支撑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农业发展绿色转型和高质量发展，节约水土资源，促进农产品量丰质优，都离不开土壤肥力与健康指标数据作支撑。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提高农产品质量和竞争力，需要详实的土壤特性指标数据作支撑。指导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因土种植、因土施肥、因土改土，提高农业生产效率，需要土壤养分和障碍指标数据作支撑。发展现代农业，促进农业生产经营管理信息化、精准化，需要土壤大数据作支撑。

## （三）土壤普查是保护环境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

随着城镇化的快速推进，大量废弃物排放直接或间接影响农用地土壤质量：农田土壤酸化面积扩大、程度增加，土壤中部分重金属活性增强，土壤污染趋势加重，农产品质量安全受威胁。土壤生物多样性下降、土传病害加剧，制约土壤多功能发挥。为全面掌握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土壤性状、耕作造林种草用地土壤适宜性，协调发挥土壤的生产、环保、生态等功能，促进“碳中和”，需开展土壤普查。

## （四）土壤普查是优化农业生产布局助力乡村振兴的有效途径

为合理利用土壤资源，发挥区域比较优势，优化农业生产布局，提高水土光热等资源利用率。推进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关的农林牧业生产布局落实落地，因土适种、科学轮作、农牧

结合，因地制宜多业发展，实现既保粮食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保障食物多样性，促进乡村产业兴旺和农民增收致富，需要土壤普查基础数据作支撑。

### 三、工作目标与任务

#### （一）工作目标

本次普查作为一项重大的国情调查，目标是在土壤二普、国土三调、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农业普查、耕地质量调查评价和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等工作基础上，以遥感技术、地理信息系统、全球定位系统、模型模拟技术和现代化验分析技术等为科技支撑，全面查明查清我市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土壤资源现状及变化趋势，真实准确掌握土壤质量、形状和利用状况等，形成土壤普查成果。为后续开展土壤分类、规划利用、改良培肥等提供支撑，为守住耕地红线、保障粮食生产安全、保护生态环境、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和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坚实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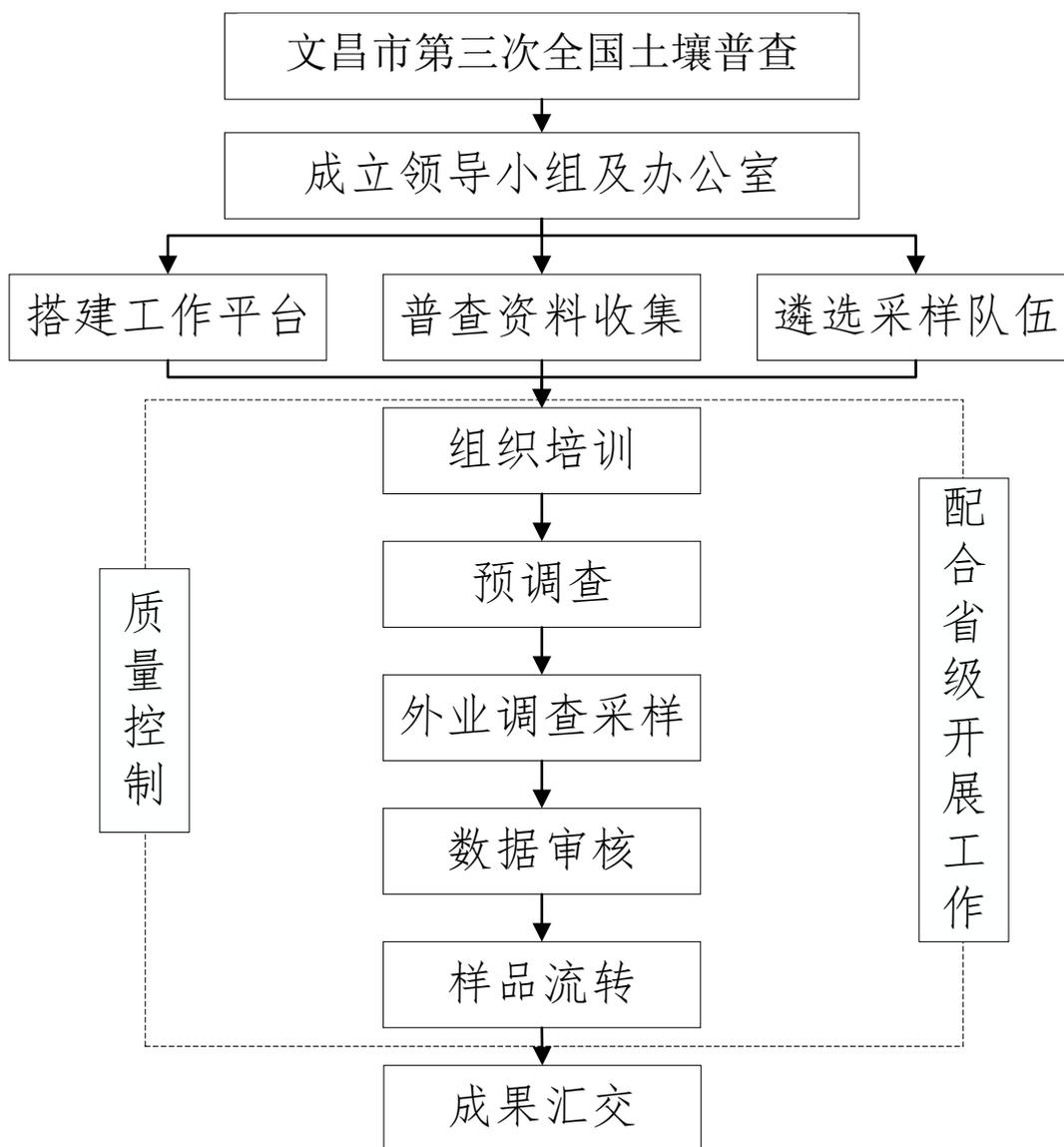
#### （二）工作任务

对文昌市境内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地和部分未利用地开展普查。其中，林地、草地重点调查与食物生产相关的土地，未利用地重点调查与可开垦耕地资源潜力相关的土地。

调查内容包括 1692 个取样点，其中土壤剖面样点 41 个，土壤表层样点 1651 个，具体包括土壤剖面性状调查、土壤类型校核及完善、土壤表层理化性状分析、土壤立地情况调查、土壤利用情况调查、普查成果汇交与应用。

#### 四、技术流程

根据国家有关要求，基于土壤“二普”、国土“三调”、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农业普查、耕地质量调查评价、森林资源清查固定样地体系等工作形成的相关成果，在国家建立统一的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平台的基础上，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类型名称校准与完善工作指南》、《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野外调查与采样规范》、《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样制备保存流转检测技术规范》和《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规范》等相关技术要求等相关文件要求，高效规范完成土壤普查任务。



## 五、准备工作

### (一) 成立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

土壤普查是一项重要的国情国力调查，涉及范围广、参与部门多、工作任务重、技术要求高。为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文昌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负责普查组织实施过程中重大问题研究和决策部署。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原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负责拟定工作方案、组织实施、监督检查等工作。

### (二) 编制实施方案和经费预算方案

按照国家和省三普办的工作部署要求，根据土壤普查任务要求、技术方法及相关规定，结合当地土壤分布和利用特点，编制土壤三普实施方案，明确组织分工、进度安排、队伍组建、形成成果、运行保障等内容。编制经费预算方案，保障土壤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 （三）筛选外业调查机构

根据《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试行）的要求，结合机构单位的专业资质、队伍组建、工作业绩及剖面土壤调查、分类和制图能力等条件，按照法定程序选定表层土壤调查采样和剖面土壤调查采样专业机构，并报省三普办。

### （四）收集基础资料数据

收集整理文昌市第二次土壤普查的 1: 5 万 CGCS2000 坐标系高精度数字土壤图（图件与土壤属性等）、1: 1 万 CGCS2000 坐标系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数据（2019 年 12 月 31 日统一更新时点数据，含遥感影像、地类图斑、坡度图、汇总表）及最新变更调查数据（含遥感影像、地类图斑、汇总表）、文昌市耕地后备资源调查成果、1: 5 万地形图（平原区 1: 1 万）、1: 1 万行政区划图（市、镇、村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成果（DEM、DOM、数据库）、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保护区划定成果（数据库）、高标准农田建设成果（上图入库成果）、地质图、气象资料等图件资料，及野外调查技术规范、自然成土环境、农业生产建设（近 5 年）等文献资料。

### （五）组织培训

市土壤普查办统一组织市级技术和管理人员队伍接受国家、省培训。组织技术和管理人员、普查队伍开展内业学习和现场技术培训，培训方式主要包括现场授课、野外实操、设备实训等，保证队伍尽快掌握技术规范和操作要领，能够承担“土壤三普”相关技术工作。要求参加土壤普查的专家、技术人员及社会第三方机构人员需接受国家或省级土壤普查办组织的相关培训，持培训合格证上岗作业。

#### （六）宣传工作

通过纸媒、广播电视、网站、官微、自媒体和短视频等渠道，宣传第三次土壤普查的重要意义和要求，提高公众对土壤普查认识，为普查工作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 六、外业采样

#### （一）准备工作

制定外业采样工作计划。根据省级下发的任务数量和样点分布情况，进行任务细分，组建采样队伍，分配采样任务，规划采样路线，确定采样时间，有序推进采样工作。

##### 1. 样点校核

配合省样点校核工作队伍，开展市级样点校核工作。省校核工作队伍利用国家统一下发海南省各个县（市）的“土壤类型+土地利用类型”叠加图斑，并基于已收集的基础数据资料，对国家三普办确定的预布设采样样点信息进行内外业校核。校核主要包括样点所在入样图斑的土地利用属性、属地代表性、附近的土壤污染源、距离村庄、道路、河流的远近、道路可达性等内容。

## 2. 前期筹备

(1) 依托统一开发的工作平台，通过省级管理员下发的县级管理员账号，创建采样机构和采样队账号，一个账号对应一台设备。

(2) 预先进行内业数据收集整理，梳理立地条件调查信息，提高外业填报准确度及调查效率。

(3) 合理安排调查进度，如农田预先沟通放水晾晒，提前协调农户，同时进行园地、林地等样点的先行调查。

## 3. 调查时间

依据省三普办规定时间进度与时间节点进行野外调查。考虑到不同土壤类型、土地利用方式等因素对土壤样品采集及理化数据的影响，结合地区土壤的实际差异性，因地制宜地协调调查工作，避免因施肥、灌水、降雨以及其他耕作措施的影响；耕地土壤调查采样应尽量在播种和施肥前或在作物收获后进行；果园土壤调查采样在果品采摘后至施肥前进行；森林土壤和滨海盐土调查采样应避免在雨季进行。

## 4. 物资准备和组建采样队伍

外业调查采样机构依据采样任务自行采购相关物资，物资主要有以下六类：

(1) 图件文献类：土地利用现状图、国土三调影像图、行政区划图、地形图、样点分布图、土壤图等；野外调查技术规范、自然成土环境资料、农业生产建设资料等。

(2) 摄录装备类：定制化调查终端设备、自拍杆等。

(3) 采样工具类：不锈钢质锹、塑料桶、手持秤、打印机、采土袋、自封袋、簸箕等（注意：避免使用铁质、铝制、铜质等材质的工具直接接触样品，造成污染）。采集表层容重样品时，需要体积 100 立方厘米环刀、环刀托整套、橡皮锤、不锈钢削土刀、推土刀等。

(4) 辅助材料类：蓝牙打码机、标签、记录本、笔、标识旗、双面胶等。

(5) 生活保障类：太阳帽、雨伞、手套、应急药品、创口贴、卫生纸、压缩食品和饮用水、急救包、荧光背心等。

(6) 集成软件类：外业调查终端 App。

外业采样机构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和实际采样需求组建队伍，配备人员，队伍组成要求如下：

表层样每个调查采样队一般由 5 人组成，其中技术领队 1 名，质量检查员 1 名，采样人员 2 名，司机 1 名。剖面样增加 1 名采样人员。技术领队和质量检查员必须分开单设，其他岗位可以兼职。技术领队与质量检查员需通过全国或省土壤三普办组织的培训考核，负责技术把关、样点现场确认及立地条件调查等工作。乡镇农技人员负责与农户对接，协助开展样点定位、部分调查数据核实。

## 5. 预调查

在开展外业调查采样前先进行预调查，各外业调查采样队派出一名调查人员与各乡镇基层人员一起寻找确定全部样点点位，并填写相关信息。便于后期合理规划外业调查采样路线，解决临

时寻找样点位置困难问题，提高外业调查采样效率。

## （二）外业调查与采样

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类型名称校准与完善工作指南》《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野外调查与采样规范》《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样制备保存流转检测技术规范》和《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规范》要求开展调查采样。外业调查采样包括立地与生产信息调查、表层土壤样品采集、剖面样品采集、样品运送等。

### 1. 样点确认与调整

外业调查采样队根据统一布设的样点和调查任务，按照统一的采样标准，通过手持终端 APP 利用“电子围栏”现场确认样点位置，现场确定预设样点是否符合目标景观和类型的要求。如明确在电子围栏范围内，无符合条件的采样点，则调整预设样点的位置。

### 2. 样点调查信息与填报

调查人员以国家统一编制的工作底图为基础，对调查样点所在区域的立地条件、土壤利用情况等信息现场调查，在外业调查采样 App 上完成填报。

### 3. 样品采集

（1）表层土壤样品采集。根据表层样点周边的地形地势和土地利用的空间变异程度，选取对角线法、梅花法、蛇形法或棋盘法采集表层混合土样。

（2）表层容重样品采集。选取三个临近混样点，使用“环

刀法”，分别采集一个容重重复样品。

(3) 水稳性大团聚体样品采集。选取三个临近混样点，分别采集一个重复样品。

(4) 剖面土壤样品采集。发生层样品采集、土壤容重样品采集、土壤大团聚体样品采集、纸盒标本采集、整段标本采集。

#### 4. 数据提交

质控人员全程跟随，确保采样过程符合规范，填报信息真实、准确，制止纠正不符合规范的操作，采样完成，质控人员确认无误后，签字保存，提交数据。

### (三) 样品保存与流转

#### 1. 样品风干保存

按相关规范及进行相关样品风干暂存保存工作。土壤样品保存场所应保持干燥、通风、无阳光直射、无污染。应有环境条件视频监控设备、样品存放区域的空间标识和样品编号的检索引导。

#### 2. 样品审核和流转

市级管理员对样品进行数据审核，审核提交后分批次将样品寄送到制备实验室（每个批次不超过 50 个样品）。

## 七、质量控制

### (一) 现场检查

市级三普办技术人员定期定量对外业调查采样单位采样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检查内容包含采样位置、立地条件调查、采样方法、采样记录、样品状态和样品交接等。

### (二) 资料检查

市级三普办技术人员对本市上传到土壤三普工作平台的样点信息、记录等进行检查，重点是对偏移“电子围栏”的点位信息、立地条件调查信息、表层混样方式、剖面发生层划分与发生层性状描述进行检查。

## 八、配合省级完成相关工作

组织技术人员配合省三普办完成样点校核工作、土壤图外业校核工作、样品流转工作、成果集成工作、市级三普成果验收工作、数据抽检和省级质量控制监管工作。

## 九、进度安排

### （一）准备阶段（2023年2月-3月底前）

- 1.成立文昌市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
- 2.编制文昌市土壤普查实施方案和资金预算方案；
- 3.筛选外业调查机构；
- 4.收集基础资料数据。
- 5.组织培训（参加国家、省级培训，组织本级培训）；
- 6.宣传土壤普查工作；

### （二）实施阶段（2023年4月-8月中旬）

- 1.前期筹备（物资准备和组建采样队伍）；
- 2.预调查（提前熟悉点位）；
- 3.外业调查与采样；
- 4.数据审核；
- 5.样品暂存与流转。

### （三）成果汇总阶段（2023年9月中旬-12月底前）

1.配合省级验收外业调查采样数据；

2.提供相关资料数据至省级。

## 十、保障措施

### （一）组织保障

成立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为组长，市政府办分管副主任、市农业农村局局长、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分管副局长等为副组长，其他相关成员单位分管领导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高位推动普查工作。

1.组建普查工作专班，下设综合协调组、技术组，负责普查工作的组织协调、质量控制和技术支撑，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综合协调组。由市普查参与部门、农业局责任股室、各乡镇（街道）领导及农技人员、村（居）委会干部和村（居）民小组干部组成，协助样点寻找、立地条件调查信息填报、农户沟通，处理调查采样过程中所遇到的其他问题，配合调查采样机构完成调查采样工作。

技术组，由市相关农技技术专家组成。负责普查技术指导及市级质控工作开展等。

2.建立健全完善相关制度。

实行每日汇报，每周例会的工作制度，每天统计当日采样数量，把握进度，每周组织例会进行研究总结。建立负责制度，细化各参与单位工作任务，明确任务内容及要求等。

### （二）经费保障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经费由地方财政按承担的工作任务分

担，本级统筹现有资金渠道做好普查工作经费安排，确保由本级承担的经费足额到位，坚持厉行节约，加强经费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加强监督审计。

经预算市级财政需安排“三普”工作经费 321.234 万元。市土壤三普办公室安排资金 81.39 万元，用于宣传培训、前期筹备、质量控制、成果整理、成果评审等工作。各乡镇安排 16.92 万元，用于样点校核、配合采样等工作。

剖面调查采样安排 30.374 万，用于采购技术服务。表层样采样安排 192.55 万，用于采购技术服务。

（以上预算具体见《文昌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经费预算方案》）

附表 1 任务分工表

任务列表	实施主体
1.成立文昌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	市三普办
2.编制文昌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实施方案、经费预算方案	市三普办
3.筛选表层土壤和剖面土壤外业调查机构	市三普办
4.收集和整理土壤三普基础数据资料	市三普办
5.组织培训工作	市三普办
6.开展宣传工作	市三普办
7.配合省级完成工作：成果集成、市级三普成果验收、省级质量控制监管	市三普办
8.组织开展质量控制工作	市三普办
9.组织市级普查数据审核上报	市三普办
10.配合省级完成工作：样点校核、土壤图外业校核	基层农技人员
11.协助外业填写土壤立地条件，土壤利用情况	基层农技人员
12.完成文昌市剖面样点，表层样点调查采样，土壤样品风干保存及分装转运至制备实验室	外业采样机构
13.提交完整的调查记录、表层样点数据清单、剖面样点数据清单	外业采样机构

附表 2 外业调查指标

调查指标		适用样点	是否必填项	
立地条件调查	基本信息	样点编码、行政区划、地理坐标、海拔高度	所有样点 系统赋值， 外业校核	
		日期、天气	所有样点 是	
		调查人及所属单位	所有样点 是	
	地表特征	侵蚀状况	所有样点	系统赋值， 外业校核
		基岩出露	多土层浅薄的 山地土壤	是
		地表砾石	多林地草地土壤， 少见于耕地	是
		地表盐斑	干旱半干旱地区的盐成土 或盐碱地	否
		地表裂隙	砂姜黑土（系统分类中的 变性土）分布区	否
		土壤沙化	草地	否
	成土环	地形地貌	所有样点	系统赋值，

境信息			外业校核	
	母岩	所有样点	系统赋值, 外业校核	
	母质	所有样点	系统赋值, 外业校核	
	地下水	所有样点	系统赋值, 外业校核	
土地利用	利用现状分类		所有样点	系统赋值, 外业校核
	农林业生产	种植制度	耕地样点	否
		施肥管理	耕地样点	否
		农田建设情况	耕地样点	否
		园地建设情况	园地样点	否
		林草地生产情况	林草地样点	否

附表3 外业调查指标

土壤形态学特征描述项		适用剖面点	是否必填项	
发生层性状	厚度	所有剖面点	是	
	边界	所有剖面点	是	
	颜色	所有剖面点	是	
	根系	所有剖面点	是	
	质地	所有剖面点	是	
	结构	所有剖面点	是	
	土内砾石	不适用于建设条件较好的农用地	否	
	孔隙	所有剖面点	是	
	结持性	所有剖面点	是	
	新生体	斑纹	地下水位升降频繁的土壤	否
		胶膜	水稻土中的水耕淀积层、旱地耕作淀积层、湿润气候条件下的黏化层（如棕壤、黄棕壤、黄褐土、红壤、黄壤等）	否
		矿质瘤状结核	半干润、半干旱、干旱地区石灰性土壤具有不同程度的碳酸盐淀积形成的核状、瘤状、块状新生体	否
		层胶结与紧实状况	古河湖盆地等稳定地质体上发育的磐状层（黏磐、盐结壳、钙磐、石膏磐等）；人为影响（机械压实）形成的紧实层	否
		滑擦面	变性土	否

	侵入体	城镇地区、受人为活动影响强烈的城市土壤	否	
	土壤动物	所有剖面点	是	
野外速测特征	石灰反应	所有剖面点	是	
	亚铁反应	地下水浸渍土壤或还原性土壤	否	
	盐化反应	盐碱类土壤	否	
	酚酞反应	盐碱地碱化特征明显的土壤	否	
	酸碱度	所有剖面点	是	
土体性状	有效土层厚度	所有剖面点	是	
	土体厚度	所有剖面点	是	
	土体构型	均质质地剖面构型	所有剖面点	是
		夹层质地剖面构型	所有剖面点	是
		体(垫)层质地剖面构型	所有剖面点	是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为参考合同模板，采购人与供应商另行订立合同条款的，从其约定，但不得与磋商文件存在偏差。】

###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年月日（招标编号：）竞争性磋商结果及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单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1						
2						
3						
4						
...						
报价总额（小写）					大小写应一致	
报价总额（大写）						

#### 二、付款

1、付款方式：（与采购人协商决定）。

### 三、服务期与验收

1、服务期：

2、验收：

3、外业调查采样工作应同时满足《土壤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和《海南省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手册》等相关技术要求

### 四、违约赔偿

1.除下一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约定服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2.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 五、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七、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磋商文件、报价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2.磋商文件及乙方的报价文件及磋商时的承诺文件；

3.成交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 九、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一份，由

采购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一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年月日 年月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报价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章）

经办人：

年月日

##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 一、总则

1.1 本项目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2 评审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采购单位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专家小组负责。磋商专家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参加开标工作。

1.3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反对不正当竞争，反对恶意压低投标价格。

1.5 磋商专家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4) 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1.6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专家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7 磋商专家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依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8 磋商专家小组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

单位书面解释说明。

## 二、评审办法

### （一）评审规则

2.1.1、本采购项目的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100分。

2.1.2、综合评分的因素包括以下内容：价格、服务、业绩、人员、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

2.1.3、评审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详细评审。初步评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是对技术、商务及价格因素的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2.1.4、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专家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等等进行评议和比较，赋予技术分和商务分。各评委赋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得分或商务得分。按综合评分法的报价计算方法计算各供应商的价格得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每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2.1.5、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2.1.6、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依次类推。

### （二）初步评审

1、磋商专家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和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审查表》所列各项目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投标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产生争议的，磋商专家小组以记名方式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被淘汰。

2、磋商专家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料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是否提交响应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响应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3、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专家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重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的要求，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采购范围、质量等；或者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的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磋商专家小组认定响应文件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 4、无效投标的认定

评审过程中，响应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供应商未提交响应保证金或响应保证金金额不足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4) 投标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5) 投标报价明显过低，可能低于其成本，而供应商不能作出合理说明的；
- 6) 供应商资格要求未提供证明材料的。
- 7) 磋商专家小组认为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三）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 1、价格评审

1.1响应报价不得高于该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磋商实行两次报价，第一次报价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竞标报价，第二次报价为磋商文件通过评审合格后由磋商专家小组分别组织供应商进行的最后一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磋商结果以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为准。

1.2以第二次投标报价最低的为基准价。

1.3价格分按（基准价/投标报价）\*10计算

1.4磋商专家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专家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2、技术商务评审**

磋商专家小组对供应商的资质、技术队伍、专业水平、业绩经验等情况进行比较和评价。

注：商务评审因素的分值取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磋商专家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专家小组成员名单；
- (3) 评审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5) 评审结果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 **4、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并公告废标的理由。

## 5、定标

5.1定标原则：磋商专家小组依据评审结论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根据磋商专家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5.2 定标程序

5.2.1磋商专家小组将评审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5.2.2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5.2.3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5.2.4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公示，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5.2.5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资料。

5.2.6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故不能履行合同的，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

## 6、磋商专家小组承担以下义务

6.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6.2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签字确认。

6.3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6.4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

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6.5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6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7、磋商专家小组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7.1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7.2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处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7.3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现场工作人员陪同下联系。

7.4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响应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7.5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 **8、评审方法附表**

**附表 1、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		
1	资格要求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			
2	磋商保证金	是否按要求提交保证金的			
结论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		
1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60 天			
2	响应文件份数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投标报价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4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5	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6	其他	无其他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者“×、不通过”。

2)结论采用“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审查项目都是“√、通过”的，结论才能是“合格”；只要其中一项是“×、不通过”的，结论只能是“不合格”。

3)只有结论是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被淘汰。

注：“审查表”中的每一项要求均为必须满足项，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会导致投标失败，请各供应商认真对待。证明材料需附于响应文件中。

**附表 2、评审标准和方法**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b>技术部分、商务部分（90分）</b>			
1	项目团队技术力量	<p>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土壤学、地理学、地质学、环境科学、作物栽培学与耕作学、生态学等相关专业，具有副高级（含）以上职称的，得 10 分；中级的，得 5 分</p> <p>提供证书复印件及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10 分
		<p>拟委派的技术负责人：</p> <p>具有土壤学、地质学及农业资源与环境类专业、野生植物资源与开发利用等相关专业，具有副高级（含）以上职称得 5 分；中级的，得 3 分。</p> <p>提供证书复印件及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5 分
		<p>拟派其他成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p> <p>1、具有土壤学、地质学、农业资源、环境类等相关专业背景的技术人员有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的，每有 1 名加 3 分，最高得 9 分。</p> <p>2、每有 1 名人员参加过国家级或省级三普培训的，得 2.5 分，满分 10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及培训证书（证书未发放的提供培训合格学员名单公示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须保证拟派人员均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 2023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p>	19 分

2	项目技术方案	<p>1、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实施方案，（包括项目背景分析、工作内容、技术路线、时间和人员安排、预期成果等）进行综合打分。工作内容详实，技术路线可行，具体步骤及解决关键性问题的研究途径详尽并具有可操作性，预期成果完整，且对工作目标的理解准确深刻能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等方面的进行横向对比评价；磋商专家小组根据方案思路、需求针对性、完整性、符合性等进行横向比较综合评审打分；最优得 15 分，次优得 12 分，其他得 9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2、根据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需求提出普查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式、培训对象、培训重点、培训内容等的描述和说明。方案完善、细节清晰、专业性强、可操作性高、与用户需求贴合度高。磋商专家小组根据方案思路、需求针对性、完整性、符合性等进行横向比较综合评审打分；最优得 15 分，次优得 12 分，其他得 9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3、根据投标人对项目资料掌握、理解程度等方面进行综合打分。对资料掌握详尽，对工作内容分析全面、准确。磋商专家小组根据方案思路、需求针对性、完整性、符合性等进行横向比较综合评审打分；最优得 15 分，次优得 12 分，其他得 9 分，不提供不得分。</p>	45 分
3	质量、安全保障 措施方案	<p>根据供应商对项目的质量、安全的管理、技术措施等方面是否具有针对性、合理性进行综合打分。提供方案合理、可行，符合实际情况合理完善性等进行横向对比评价；磋商专家小组根据方案思路、需求针对性、完整性、符合性等进行横向比较综合评审打分；最优得 5 分，次优得 3 分，其他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p>	5 分

4	类似业绩	<p>供应商自 2020 年 1 月至今承接过耕地质量调查、耕地质量评价、土壤环境质量调查、监测、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监测等外业采样调查的项目已完成或正在履约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6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业绩合同加盖公章复印件，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不得分。</p>	6 分
<b>价格部分（10 分）</b>			
5	投标报价得分	<p>评审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为评审基准价。</p> <p>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 ×100</p>	10 分



## 目 录

- 1、磋商函
- 2、开标一览表
- 3、分项报价明细表
- 4、技术需求响应表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6、授权委托书
- 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8、磋商保证金
- 9、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0、信用查询记录
- 1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2、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 13、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汇总表
- 1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15、第二次报价（格式）



- 5、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
- 6、我方愿意提供采购方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 7、我方愿意遵守磋商公告及磋商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 8、我方承诺该项投标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供应商：（供应商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联系人：

电子邮件：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元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服务期： 服务地点：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注：“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技术需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书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功能条目及资质要求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带▲或★的指标列入下表时，必须在指标前面保留▲或★。**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技术资料）如实填写。**

序号	名称/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参数/功能描述	供应商技术参数/功能描述	偏离情况	页码索引
1					
2					
3					
4					
5					
	...				

供应商全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偏离情况说明分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评委评审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月日

## 6、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_\_\_\_系\_\_\_\_（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_\_\_\_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的招标活动，处理与本磋商活动有关的一切事务。被授权人在开标、评审、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与本项目有关的质疑、投诉事项，我将亲自处理或另行特别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效力自签署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7、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执业许可证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普通职工	
经营范围						
备注						

## 8、磋商保证金

【附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9、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在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公司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我公司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0、信用查询记录

【提供承诺函】

## 1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磋商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2、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我方就本次磋商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中标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们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都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做出的所有技术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们保证所有的投标响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三、我们的投标报价包含了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报价漏项损失，我方全部承担，不会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四、我们知道，如果中标后放弃中标，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投标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

五、我们知道，中标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六、我们声明：我方在溯往三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中标后放弃中标、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3、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岗位名称	资格证书	职称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注：附相关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1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15、第二次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及 服务地点	服务期：  服务地点：	

供应商名称（公章）：

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说明：1、本表价格一栏空白，落款处供应商名称（盖章）处由供应商事先加盖公章，单独准备至少 3 份（供应商应尽量避免书写错误，并准备充足数量的本表格），不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同装订，由供应商代表随身携带至磋商现场；

2、本表中磋商报价在开标后，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开标情况，在磋商现场手工填写作为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